

股票简称：浙大网新

证券代码：600797

编号：2023-032

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。应收到表决票 11 张，实际收到表决票 11 张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

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出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

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